



痴心井

徐 讷





01010441903N 郑州大学图书馆

痴心井

徐 许

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一九九〇年·北京

Raz2P/05

痴心井

Chi Xin Jing

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

(北京朝内大街166号)
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

北京新华印刷厂印刷

字数 143,000 开本 787×1092 毫米 $\frac{1}{32}$ 印张 7 $\frac{3}{4}$ 插页 2

1990年7月北京第1版 1990年7月北京第1次印刷
印数 0,001—5,40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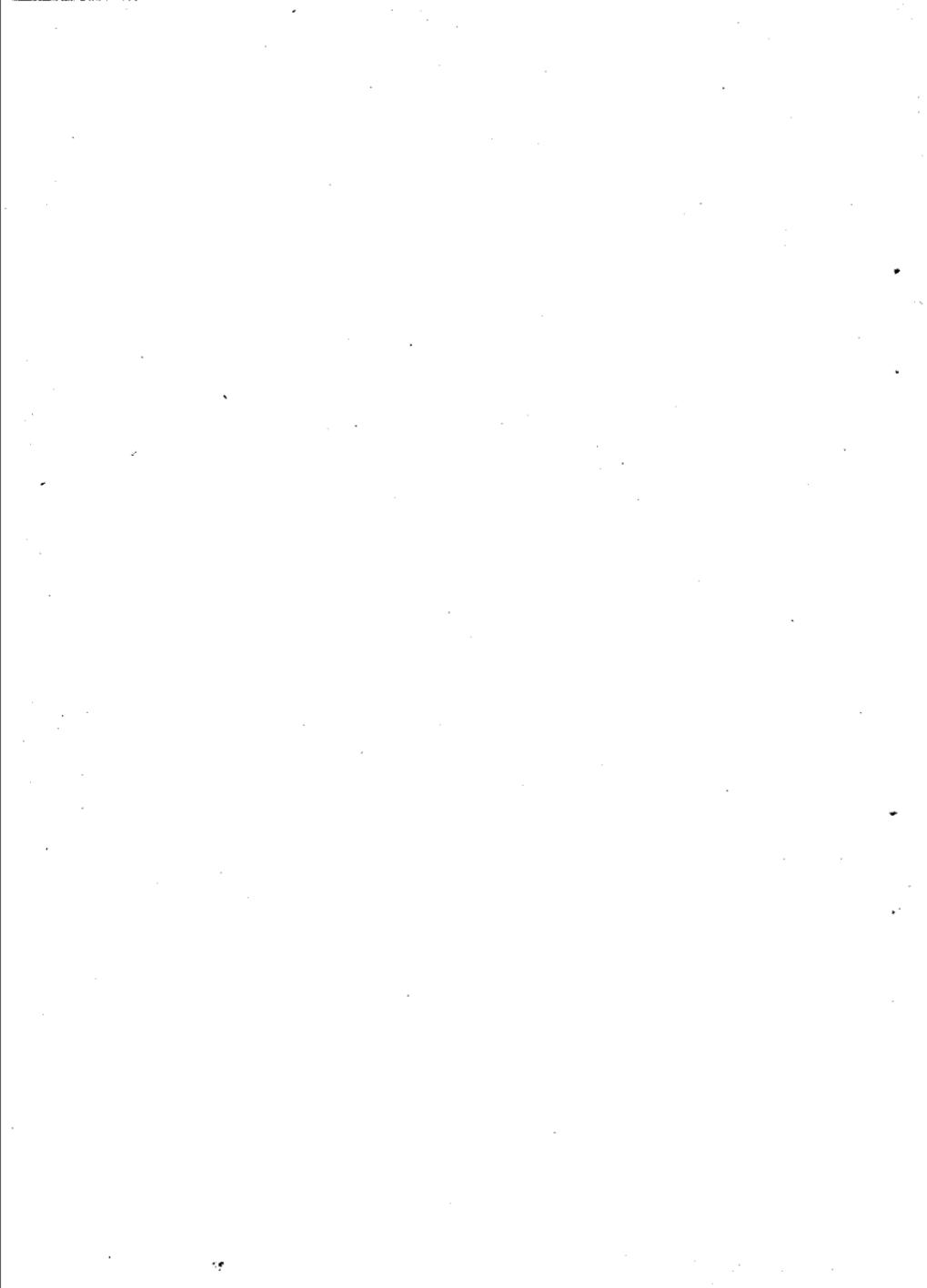
ISBN 7-02-000946-8/I·931

定价 2.90 元

目 次

盲 恋	I
痴心井	157

盲 恋



小 引

长江船往上海到南京往往很空，我一个人占了一个船舱。但一到南京，人就多了，哄乱好一阵，有一个客人到我的船舱来，是一个六十岁左右的商人，他同我应酬几句，安置好行李就出去了。又来了一个客人。他一进门就使我吃一惊。

他穿一件肮脏的雨衣，领子竖着；削着肩，驼着背，脖子似乎很短，雨衣的领子就掩去了半个脸庞，一顶敝旧的帽子压在眉骨上。虽然是初冬的天气，但还戴着一副深色的很大的太阳眼镜。他只露出一个鼻子与一个嘴巴，鼻子是红肿的酒糟鼻子，嘴凸出着象是猿猴，二瓣厚肿的嘴唇似乎无法闭拢，露出黄长的獠牙；参差不齐的胡髭象是蛀烂了的板刷，稀疏零乱，又可恶，又可憎。

一进来，安置好行李，他方才脱雨衣，里面是一套敝旧的翻黄的灰色西装，我看到他有一个古怪的身材同一副丑陋的面貌。接着他脱去帽子，他的头发是灰棕色的，发脚几乎与眉毛分不开来，面颊一面高一面低，高的一面象是浮肿的猪肝，低的一面象是缺少了一根骨头，歪曲鼻梁上架着铜边的眼镜。他挂好雨衣，接着就从小提包里拿出四五本书，好象三本是古装的，两本是时装的。他把书放在几角，就躺

在自己的床铺上，脱下眼镜，露出红沿无睫毛的肉眼，瞥我一眼，就拿起一本古装书看起来。他没有同我招呼，也没有注意他自己以外的一切。

这真是一个可怕的怪人！

其实说怪人还是好话，凭他的长相，简直可说不是人，是一个怪物。

自然，看他那种骄傲的样子，我也不想同他谈话，船还没有开，外面声音很烦杂，我就走了出来。我在外面溜了好久，船开了方才回到舱里。这时候那个商人也在舱里，他对我说：

“船开了，没有事，去打打牌吧。”

他说着就出去了，我看那位怪客仍旧躺在床上看书，显然他也没有同那个商人搭话。

那位商人占上铺，我与这个怪物恰巧是面对面的下铺，房间很小，两个床只隔着一只三四尺阔的小几。我心想真倒霉，出门会碰到这样丑陋的一个怪物。当时我就把枕头移到脚后，斜靠在枕上看我带来的报纸。但因为厌恶这个怪物，我还是不自禁地偶然去偷看他一眼。而一个丑陋可憎的怪物，扰乱你的心思，正同可怕的声音一样，他使我无法再看报，不得不去注意他了。

他的人不矮，但是腿部短细；他很瘦，但是肚子很大，躺在那里象是放平着的一只死海狗。他一直在看书，我发现他的手是纤小的，同他的头部放在一起活象是牛首人身的配合。他的脸被手中的书掩去了，我想看看他读的是什么

书，但是书已敝旧，封面上并无签条，我无从知道。

于是我视线转到他放在桌上的几本书，啊，出我意外的其中一本竟是《灯笼集》，这是我十年前出版的一本诗集的名字，当时我还疑心或许会是另外别人写的同名的书，我仔细的望了一下，我见到敝旧的书脊上有“徐𬣙著”的字样。这使我有点惊异，我开始想同他有点交谈。

我打开烟盒，但故意不用自己的打火机，起来到几上去拿洋火，趁这个机会，我说：

“先生，你抽烟么？”我把烟盒递过去。

但是他没有放下书，也没有看我，很客气地说：

“不客气，不客气。”一面他从自己烟袋里摸出一支烟放在嘴上。

趁这个机会，我就划了一根洋火凑给他一个火。他吃惊似的欠欠身，说：

“自己来，您自己来。”一面婉谢着，一面一只手摸出打火机自己点火。接着又用书掩去了面孔，书后喷出浓浓的烟来。

我发现他原来也是一个会说人话的普通人。就在这个时候，我翻动他的桌上的书说：

“可以借我一本书看看么？”

“请便，请便。”他说，并没有看我。

我于是就捡出《灯笼集》，吸着烟，回到自己的床沿翻阅。

一打开书面，我真的吃惊了。我看到的是：

“梦放先生不弃 徐𬣙 一九三五,二,三。”

那么难道就是陆梦放么？我想。

我很想问他，看他一眼，他还是在看书，觉得很难措辞。

后来，我故意把书放回桌子上，说：

“谢谢你。”

他点点头，没有答话。

“先生，到哪里上岸？”

“唔……唔。”他只是含糊地回答着。

“我可以请教您贵姓么？”我又问。

“贱姓伍。”

“对不起，先生，”我说，“我可以问你这一本书是从哪里来的么？”

“啊，书，……书就是书，一本旧书，多年了，谁还记得是哪里来的，哪里来的还不是一本书。”

“可是，比方是旧书摊买来的，或者是朋友送给你的，或者……”

突然，他放下书，露出丑怪可怕的面貌看我一眼，似乎是讨厌我的噜嗦，又好象是对于我的问题觉得有点奇怪。我则被他丑怪可怕的面貌吓了一跳，不等他发问，我就说了：

“对不起，先生，不瞒你说，因为那里写着梦放先生，陆梦放是我的朋友，所以我想问问你。”

“陆梦放也是你的朋友么？真的么？你先生贵姓？”

“我就是徐𬣙，就是送他这本书的人，所以我奇怪这本书怎么会在先生手里。”

“久仰久仰，徐先生。”他露着笑容说。但是他的笑容并没有表示他和蔼，而只是增加他的可怕，幸亏他笑容只是一闪，马上又恢复了常态说：“我也是他的好朋友。”

“那么你知道他现在怎么样么？后来他怎么没有写东西？我写信去他也不回我。”

“啊，你不知道么？”他感喟似的说，“他早就死了。”

“死了？”我说，“怎么没有听说。什么时候死的。”

“四年多了！”他说，“心脏病，也有点肺病，而且后来神经有点错乱。”

“死了！”我不禁有很多感触。我说，“太可惜了，他是一个天才，一个古怪的天才，一个天才似乎同神经病常常不能分开的。”

“你真以为他是一个了不得的天才么？”

“自然，文艺界的朋友都以为他是一个了不得的天才的。”我说，“我虽然没有同他会过面，不过通过信，他大部份稿子都是我经手的。”

“真的？”

“啊，那时候，我为一家书店编辑一本文艺杂志，还在报上编一个副刊，陆梦放常来投稿，大概都是随笔之类。后来也寄来一些小说给我，但都不很好，十九我都退给他，他就寄到别处去发表了。可是，忽然他写出了一篇《蛇虹的悲剧》，在别家报纸连载，朋友同我谈起，都非常称赞，我找来一读，才发现了他从未透露的天才，我不禁诧异起来。于是我就写信向他致贺，并请他写点小说给我们，以后他许多稿

子都由我经手发表的，我们做了很好的朋友。不过一直没有看见过他，他后来住在苏州，我住在上海。有一次我到苏州去，想到去看看他，他恰巧去镇江了。顶奇怪是他后来写信给我，说这样彼此不见面也是很好。总之，在我印象之中，他总不是一个正常的人，发神经病想是可能的。”

我说着看到我对面的怪人，我忽然想起我是曾经见过他的，我说：

“啊，说起来我倒想起来了，你，你是不是同他住在一起的？我记得我到苏州看他的那天是你开门的。”

“真的么？”他诧异地问，“很多年了，我倒想不起来，不过我是常住在他家里的。”

“啊，真对不起，我记得那天把你当作了他们家的佣人。”我说，“那天你好象是穿一件布的短棉袄。”

“我是他的同乡，小学里也同过学，因为我长得丑怪，外面无法找事，一直住在他家里，什么事情都做，有时候也替他抄抄稿子。可是他待我，真象兄弟一样，他死了，什么都交给我了。所以你那本大作也在我这里。”

“他家里没有别人么？”

“没有。”

“他没有结过婚？”

“有一个太太，比他先死。”他说，“他神经错乱与死太太好象很有关系。”

“他没有孩子么？”

“没有，没有。”

“那么你先生现在……”

“我到汉口去，有一个亲戚在那面办厂，我去做点小事。”他很温文地说。他忽然问我：“你也到汉口去么？”

“不，我到四川去。”

“那么我先上岸。”他说。

以后我们大概也谈了些别的。我发觉他是一个很良善的人。真想不到我同他竟是见过的，而且还从他那里知道陆梦放已死的消息。

这以后我对他好奇心少了，讨厌的心理也减轻。他似乎并不是喜欢谈话的人，常常拿着书掩着面孔在抽烟，我们就象普通同船的旅客一样，偶尔说几句无关轻重的话而已。

但是在船快到汉口的时候，他忽然对我说：

“徐先生，这次碰见你真巧，有一件事情，我想你也许可以帮帮梦放的忙，不知道……”

“什么事？”

“他有一部稿子一直在我这里。”

“他有一部稿子？”我惊喜地问，“没有发表过的么？”

“是他的遗著。我想那时候他神经已经不正常了，写得很草率零乱。我想你也许肯为他整理整理，修改修改，找一个地方发表发表，或者为他出本书。”

“那再好没有了。不过修改我不敢当，他的风格是他所独有的。”我说，“发表出版我想不会有困难。”

“你不必客气，他写的时候神经已经是有点错乱。他常常同我谈起你，他对你非常敬佩的，所以如果你肯为他整理

修改，那一定是他所愿意的。”

“那部稿子在你箱子里么？”

“你答应了，我马上可以给你。”他说，“不过你可不要丢了。”

“决不会，你放心。而且我一定想法子把它发表就是了。”我说。

“那好极了。”他说，“我回头吃过饭理东西的时候拿出来交给你。”

但是，吃了饭他并没有交我，我以为他也许改变了意思，所以也不便同他提起。一直到船停下来，他准备上岸同我说再会的时候，才从雨衣袋里拿出一只封得很好的牛皮纸封袋给我，他说：

“这就是梦放的遗著，我一直非常珍贵地收藏着。”

“谢谢你相信我，我一定会同你一样珍重它的。”

“那么再见。”他没有同我握手，只是行了一个三十度的鞠躬。

“啊，不过假如发表了，那稿费怎么办？”我说，“寄给你么？”

他愣了一下，象在想什么。

“我想还是寄给你吧，你给我一个地址好不好？”

“好，好。”他拿出一支铅笔，我给了他一张纸，但在下笔的时候，他忽然说：

“我也没有一定的地址，我想还是我再写信给你吧。”他说，“徐先生，您的通信处？”

我当时就写了一个重庆的地址、一个上海的地址给他，并且告诉他我在重庆最多住两三个月，以后就要回上海的。说着我送他出来，看他上岸去了，我才回到舱里。

当时因为那包稿子封得很好，所以我没有打开，而且我也怕在船上容易散失，我记得是马上就把它收藏在箱子里的。

我一直等到了重庆，安定下来以后，我才拿出梦放的稿子来读。

真的！这是梦放的字，也是梦放的稿子。但是，零乱草率，文句组织有时颠倒，文义有时矛盾；故事尤不关连，有地方有残缺，有地方有重复。我想伍先生的话不错，梦放写的时候神经已经是有点错乱了。但是读了这篇稿子，我顿然明白这位丑陋古怪的伍先生是谁了。这真是出我意外的事情。

在重庆旅居中，每天为事务奔忙，我当然没有心绪写作，也无法去整理修改这部稿子。

一直到三个月以后，我在上海才有环境做这件工作。

我真后悔答应这件事情，因为我发现这份工作竟比自己创作还要困难。原因是梦放的天才是我所没有的，你说他不好的地方，有时也竟是他好的地方，而他所写的又正是所感所想亲身所经历的，许多残缺的地方，我又必须为他补齐才能连贯。

但是已经答应别人的事，我总当尽力来做。而且，事实上，梦放信任我正是我的光荣，而他的故事也真的感动了

我，我没有当它小说读，我是当梦放的自传读的，许多地方都曾使我为他难过，许多遭遇也曾使我落泪，许多问题我也曾为他试作解答。

我曾经把它修改了三次，发表出来，而我从来没有满意过，现在我作第四次的改写，我把它介绍给读者。

下面就是这个可怜而可怕的故事，用的第一人称，完全是依照梦放所写的。

我的故事是一个伤心的故事。

我的生命是一个可怜的生命。

我的命运是一个悲惨的命运。

人间本不是平等的人间，而我的不平则是最无人同情的不平。

我的母亲是美丽的女性，我的父亲是俊秀的男人，我的姊妹都有她们独特的秀丽，我的兄弟都有他们正常的挺逸。

而我，我则是一个丑陋的生命。

我不为母亲所爱，不为父亲所喜，兄弟不当我是兄弟，姊妹不当我是姊妹，客人轻视我，佣人虐待我；常常在家中最热闹的时候，我被拘在黑暗的小房里独自僵卧；常常在全家出去宴游的时候，我独自在院中月下摸索。

我就在这样的环境长大。到入学的年龄，我被送入一

个学校里住读，长长的学期从未有亲人望我。我不但丑陋而且愚笨，没有一个教员不蔑视我，也没有一个同学不厌憎我，我被欺侮，被凌辱，被笑骂，一切罪恶都被诬赖到我的头上，一切责罚我都需一一承当。

我就在这样的环境中长大，我自卑，我羞涩，我不敢正面看人，也不敢正眼对人，我喜欢黑暗，我喜欢孤独，我从小就失眠，常常一个人蒙在被下哭泣。

到小学五年级的时候，我知道我应当用功。我开始在报纸中杂志与书籍中寻到了荫庇。

在中学里，我还是一个被师友笑骂的对象，一直到高中二年级，我才遇到了我生平唯一的一个同情我的人，那是一个身材矮小的国文教员。我在这里特别要纪念他，因为他不但给我安慰，也给我鼓励。他就是林稻门先生。

我的父亲于我中学毕业时就死了，家里经济情形不好，母亲也不再管我，我还是进了大学，夜里我在一家报馆里做校对。这一切我不得不感谢林稻门先生。

在两年大学生活中，由于生活的需要，由于林稻门先生的鼓励，我开始投稿，我写的大多是小小的考证，由冷僻书籍中摘抄别人不注意的材料，写两三千字的文章，常常投到报上杂志上发表，换取稿费。我也试写创作，但是我没天才，虽然也有发表的，但从未被人注意过。我在学校里始终是孤僻的，我爱黑暗，爱孤独，我从不交朋友，从不同别人来往，我走路低着头，上课时望着桌上，从不同教授有什么问答，我怕人注意，怕人看我。我过的是土拨鼠一样的生活。